金錢村何東學校

二零二五至二零二六年度通告第 132 號

北區小學籃球決賽

敬啟者 ：

貴子弟獲選代表本校參加北區小學籃球決賽，內容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	5月23日(星期六)
比賽地點：	明愛粉嶺陳震夏中學
集合時地：	明愛粉嶺陳震夏中學 09:00
解散時地：	明愛粉嶺陳震夏中學 約16:30
負責老師：	何劍輝署任校長
帶隊老師：	何劍輝署任校長及籃球教練
服　　裝：	比賽球衣
備　　註：	1. 運動員請帶備足夠交通費用。 2. 足夠食水。

請家長於5月22日或以前簽署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670 3849與何劍輝署任校長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何劍輝 (代行)

校 長： 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

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

25-26 通告第 132 號

※ 回 條 ※(交何劍輝署任校長)
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敬覆者:

本人已知悉第 132 號通告(北區小學籃球比賽)之內容，並

□ 同意敝子弟參加。

□ 比賽完結後學生自行回家。

□ 比賽完結後學生由家長接送。

□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　　)班學生：_____(　　)

家 長 姓 名：_____

家 長 簽 署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　　月　　日